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陵体育”“公司”或“发行人”）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金陵体育在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 2020 年 12 月 2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55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25,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共 250.00 万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发售的方式进行，余额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包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贰亿伍仟万元整（250,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4,169,811.33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45,830,188.67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H1000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账号	余额	存储方式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75120122000374012	42,426,787.33	活期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75120122000465684	14,902,000.00	单位七天通知存款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51066700000890	3,389,831.51	活期
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75,000,000.00	对公结构性存款
		67,000,000.00	对公结构性存款
合计		202,718,618.84	-

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含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产生的利息及投资收益并扣除银行手续费等支出。

其中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未到期理财产品余额如下：

单位：元

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75,000,000.00	2024年01月30日	1.70%、3.30%、3.4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67,000,000.00	2024年02月27日	1.70%、3.30%、3.40%
合计			142,000,000.00	-	-

2023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2022 年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201,927,006.26
加：专户的利息收入、理财收入：	5,689,022.48
减：项目投入金额：	4,896,822.40
手续费支出：	587.5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202,718,618.84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同意继续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以下简称“苏州银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用于购买稳健型理财产品。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不适用。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不适用。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不适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23 年度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金陵体育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等情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金陵体育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金陵体育在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顾维翰

徐巍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2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9.682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39.499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 度实 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高端篮球架智能化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21,701.36	21,701.36	489.6822	2,339.4991	10.78%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营销与物流网络建设项目	否	5,490.16	5,490.16	0.00	0.00	0.00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0	3,500.00	0.00	3,5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691.52	30,691.52	489.6822	5,839.4991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0,691.52	30,691.52	489.6822	5,839.499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的高端篮球架智能化生产线技改项目和营销与物流网络建设两个项目在推进期间受行业市场环境等客观因素的影响，市场需求增长乏力。公司判断未来市场对体育器材的需求量可能会出现波动，业务时机不够成熟，可能导致公司募投产品的市场拓展受阻或销量下降。为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保障资金的安全、合理运用，本着对投资者负责及谨慎投资的原则，经过谨慎研究，公司决定将该两个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用于购买稳健型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